

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度行政检查计划

序号	检查主体	任务名称	检查方式	对象范围	计划开始时间	计划结束时间	检查对象基数	检查比例	检查频次
1	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特种设备安全保障专项监督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特种设备使用单位、充装单位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2480	100%	依监管需求
2	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计量领域在用计量器具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计量器具使用单位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17674	3%	1次
3	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团体标准、企业标准监督检查	非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应公开标准的社会团体和企业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50400	1%	1次
4	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专项飞行检查	非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	2026年8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88	20%	1次
5	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保健食品生产经营主体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43	23.25%	1次
6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价格现场执法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涉水电气热、教育、医疗等领域相关主体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5000	1%	1次
7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价格非现场执法检查	非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涉水电气热、教育、医疗等领域相关主体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24000	1.45%	1次
8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特种设备使用单位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28000	0.05%	1次
9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反垄断领域现场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相关经营主体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1000	1.5%	1次
10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反垄断领域非现场检查	非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相关经营主体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1000	5%	1次
11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知识产权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相关经营主体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4000	0.5%	1次
12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餐饮服务现场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餐饮服务经营主体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40000	0.05%	1次
13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餐饮服务非现场检查	非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餐饮服务经营主体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2000	4.5%	1次
14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网络交易现场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网络交易平台经营者和网络交易经营者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10000	0.1%	1次
15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网络交易非现场检查	非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网络交易平台经营者和网络交易经营者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10000	2%	1次
16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商品过度包装执法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酒店、商场、大型超市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300	3.33%	1次
17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教育领域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现场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教育领域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295	3.39%	1次
18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教育领域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非现场检查	非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教育领域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295	20.34%	1次
19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不正当竞争领域监督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相关经营主体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1000	0.3%	1次
20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商务领域安全生产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建筑面积在500平方米以上的餐饮经营主体及建筑面积在1000平方米以上或者地下建筑面积在500平方米以上的商业零售经营主体	2026年5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5000	0.8%	1次
21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预付式消费经营活动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餐饮、零售及生活服务业等相关经营主体	2026年5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80000	0.05%	1次
22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产品质量监督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相关经营主体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1000	2.7%	1次
23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药品领域现场检查	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《北京市“两品一械”监管事权划分规定》中明确属市级监管职权的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经营主体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7109	0.42%	1次
24	北京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总队	药品领域非现场检查	非现场	本市行政区域内《北京市“两品一械”监管事权划分规定》中明确属市级监管职权的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经营主体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7109	2.11%	1次
25	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场分局	双随机检查（登记事项、商品条码、特种设备等领域）	现场	机场分局辖区经营主体及相关单位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机场航站楼内市场主体及其他相关主体	根据各领域实际情况抽取	1次
26	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场分局	日常检查（价格、登记事项、广告、商品条码、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、反食品浪费等领域）	非现场	机场分局辖区经营主体及相关单位	2026年1月1日	2026年12月31日	机场航站楼内市场主体及其他相关主体	根据各领域实际情况抽取	1次

本机关对同一企业实施现场检查年度频次上限为3次/年（根据投诉举报、转办交办、数据监测等线索需要实施行政检查，或者应企业申请实施行政检查的，不受此频次限制）